

债券代码：138901.SH

债券简称：23海国02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77%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1.2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5 年 2 月 23 日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至 1.20%，即 2025 年 2 月 23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2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138901.SH

3、债券代码：23海国02

4、发行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5.00 亿元

6、债券余额：5.00 亿元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票面利率：3.77%

9、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2月23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2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2年（2023年2月23日至2025年2月22日）票面利率为3.77%。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1.20%，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5年（2025年2月23日至2027年2月22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有权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本次调整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合理、公允。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就票面利率调整相关情况进行核查，且未提出异议。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闵航路3号院5号

联系人：徐小雪

联系电话：010-88856255

2、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层

联系人：董林茂

联系电话：010-66551831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188号

联系人：黄晗

联系电话：021-68606439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